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四、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五、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六、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九、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所属事业单位调整规范意见的批复》（内机编办发[2013]43号）文件，自治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承担本级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退役金的统计、预算、年度注册等工作；协调本级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的住房、医疗等社会保障工作，办理医疗保险、冬季取暖有关事项；指导和协助本级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创业就业、培训等工作，承担本级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的档案存放，协助办理评定专业技术职称、因私申请出国、出境等有

关手续；办理困难企业军队转业干部的再就业服务和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及各项补贴发放等事宜。

二、机构设置

自治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中心设 1 个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收入预算 588.53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31.27 万元，增长 5.61%，增加原因主要是上年结转中央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 33.11 万元和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经费 4 万元。

支出预算 588.53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31.27 万元，增长 5.61%，增加原因主要是上年结转中央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 33.11 万元和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经费 4 万元。

(一) 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收入 588.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51.42 万元，占比 93.69%；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比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比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比 0%；，其他收入 0 万

元，占比 0%；上年结转 37.11 万元，占比 6.31%，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0 万元，占比 0%。

(二) 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支出 588.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2.12 万元，占比 19.05%；项目支出 472.41 万元，占比 80.27%；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比 0%，本年结转结余 4 万元，占比 0.68%。

主要用于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和区直企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等工作方面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584.53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51.4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 33.11 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572.7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5.17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在职人员工资和退休人员物业补贴、缴交在职人员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日常办公运转、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发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等工作。

2. 卫生健康类 4.3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82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在职人员医疗保险。

3. 住房保障类 7.4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5.08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

2、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本年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

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1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6.48万元，比上年增加0.34万元，增长5.54%。主要原因是财政厅每年按单位人数和标准重新测算核定。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末，共有车辆0辆，其中：机要通信车辆0辆、主要领导用车0辆、特种转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四、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1年，填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预算2个，公开绩效目标1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5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14.3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3.0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自治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共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是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内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梅友楠 联系电话：6613636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部门预算公开 10 张表。